

四川远方高新装备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远方高新装备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，现因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年度报告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经公司慎重研究决定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披露时间延期至2022年4月27日。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远方高新装备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0日